

证券代码：300873

证券简称：海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14:30
-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信利康大厦 13 楼会议室
- 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 召集人：董事会
- 主持人：董事长梁晨女士
-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5 人，代表股份 131,157,90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241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125,028,32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566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9 人，代表股份 6,129,57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51%。

（二）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0 人，代表股份 7,419,77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38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1,290,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3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9 人，代表股份 6,129,57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51%。

（三）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除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外，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表决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

1. 表决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5,953,0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316%；反对 5,025,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317%；弃权 17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6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214,8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8510%；反对 5,025,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7325%；弃权 17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165%。

2. 表决通过了《202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5,953,0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316%；反对 5,025,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317%；弃权 17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6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214,8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8510%；反对 5,025,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7325%；弃权 17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165%。

3. 表决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0,913,3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35%；反对 244,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175,1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034%；反对 244,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9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 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0,616,8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874%；反对 415,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69%；弃权 12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878,6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7074%；反对 415,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012%；弃权 12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14%。

5. 表决未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826,2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1100%；反对 5,082,8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1433%；弃权 14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46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6,2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004%；反对 5,082,8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5047%；弃权 14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949%。

6. 表决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426,2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2.2545%；反对482,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989%；弃权14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6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796,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968%；反对482,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082%；弃权14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49%。

7. 表决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7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33%；反对355,5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11%；弃权1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938,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174%；反对355,5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926%；弃权1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901%。

8. 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0,622,2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16%；反对406,7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02%；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884,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7801%；反对406,7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826%；弃权12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72%。

四、律师见证情况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参会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经见证，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关于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